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19014

日期: 2019.6.10

建设项目名称		通用设备类项目		陈集镇陈集居委会			
建设地点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陈集居委会			
建设位置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陈集居委会			
地块编号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陈集居委会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备注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备注
1	用地性质	工业		5	道路	厂区内道路要符合消防要求	
2	用地范围	见附图		6	管线	地下埋设	
3	用地面积	69660.01 m ² 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	7	市政公用设施		
	容积率	1.0 ≤ R ≤ 2.0		8	公共设施		
	建筑密度	≥ 40%		9	景观要求		
4	绿地率	≤ 13%		10	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等不得遮挡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 2. 住宅类项目开工时必须完成住宅各项配套设施 3. 不得进行土方开挖等工程 4. 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12个月,逾期未出设计条件无效。 5. 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等不得遮挡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 2. 住宅类项目开工时必须完成住宅各项配套设施 3. 不得进行土方开挖等工程 4. 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12个月,逾期未出设计条件无效。 5. 其他要求
	建筑限高	24米					
	出入口方位						
	机动车(非机动车)停车位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第3.8.1条执行					
5	机动车(非机动车)停车位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第3.8.1条执行		11	设计说明	现状图	设计必须符合安评、环评相关要求。
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
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
6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11	报审	管线 综合图	
	其他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
备注		山塘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材料		其他	
备注	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		

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